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湘财资环指〔2019〕63号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下达

砂石资源调查评价及第三次国土

调查项目有关资金的通知

有关单位：

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现将砂石资源调查评价及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经费下达给你们（具体项目、金额及科目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砂石资源调查评价项目资金，主要支持在全省14个市州开展砂石资源调查评价。项目承担单位应按照《湖南省砂石资源调查评价与勘查工作方案》以及项目和资金管理要求，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依法依规使用资金，及时提交调查评价成果。

二、本次下达的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资金，主要支持开展国土调查初始库建设，确保在2020年完成全省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验收。

三、省财政厅和省自然资源厅将适时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对于违反规定，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或其他违规行为的，将视情况收回项目资金，同时根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427号）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砂石资源调查评价及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预算安排

明细表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2019年12月27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